

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轉學生通識課程注意事項（日間部）

壹、通識課程分類

本校通識教育的目標為：經由以專業技術為核心的教育過程，培育學生在未來職場上，所應具備的基礎知識與道德價值觀，並培養學生對社會與自然環境的人文關懷素養。為達此目標，本校通識課程分為基礎通識課程、通識核心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：

一、基礎通識課程（必修）

以培育學生應具備之基礎語言能力為目標，內容包括國文及英文，總計十學分。

二、通識核心課程（必修）

以傳達本校創校理念及校訓之核心價值，使學生在追求知識技能的同時，能培養正確的倫理價值觀與人生態度為目標。本課程自 102 學年起實施，共分為五個核心向度，包括人文與藝術、歷史與文明、公民社會與倫理、生命教育及永續發展，每個向度內必修二學分，總計十學分。

茲就基礎及通識核心課程規劃表列如下：

四技基礎及通識核心課程規劃：總計 20 學分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/學時		教學單位	備註
		上	下		
基礎課程	國文(一)(二)	2/2	2/2	通識教育中心	大一修讀
	英文(一)(二)	2/3	2/3	語言中心	大一修讀
	英文(三)(四)	1/2	1/2	語言中心	大二修讀
核心課程	人文與藝術	2/2		通識教育中心	1. 除歷史與文明及生命教育在大一修讀外，其他均在大二修讀。 2. 本課程部分系開在上學期，部分系開在下學期。
	歷史與文明	2/2		通識教育中心	
	生命教育	2/2		通識教育中心	
	公民社會與倫理	2/2		通識教育中心	
	永續發展	2/2		通識教育中心	

三、分類通識課程（選修）

(一) 為通識核心課程之進階課程，以培養學生跨領域學習的經驗，及科技社會中的人文關懷為宗旨，共分為三大類：

1. 人文與社會領域（簡稱一般類）
 2. 藝術領域（簡稱美學類）
 3. 科技類
- (二) 四技學生（應用外語系除外）必須合計修滿至少十學分，方得畢業，其中一般類六學分，美學類及科技類各二學分。二技學生則於三類課程中任選，至少修滿四學分，方得畢業。
- (三) 四技應用外語系學生必須合計修滿至少十二學分，方得畢業，其中一般類六學分，美學類二學分及科技類四學分。二技學生則於三類課程中任選，至少修滿六學分，方得畢業。
- (四) 各系之二技學生可以人類活動與地球環境變遷、公民社會概論、生命教育概論，作為通識選修學分。

貳、1031 大學部轉學生辦理通識課程抵免注意事項

通識教育中心為處理大學部（日二技與日四技）轉學生之通識課程抵免申請與審查作業，特制定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請於本校通知報到時間之前，先到系上索取課程標準，確認擬申辦抵免之通識課程，並向原就讀學校申請成績單，及備妥課程大綱等有助於抵免認定之資料。
- 二、通識選修課抵免之學期範圍，必須依據轉學年級對應之學年度課程標準，以該學年度至 **103** 學年度第一學期本校已開設的通識選修課程為限，且抵免申請僅限一次。
- 三、轉學生抵免申請必須依據本校「大學部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及「通識課程認定與學分抵免辦法」辦理，茲就本校「通識必修課程」、「通識選修課程」及「專業必修課程」之抵免對照表分列如下：

通識必修課程對照表

必修通識課程 (學分/學時)	可用來抵免之課程	備註
日四技一上 國文 (2/2)	一上之大學國文、國文、中國語文表達、本國語文、中文語文能力、中國語文能力表達、中國文學欣賞、中文鑑賞與應用、中文領域	其他名稱之課程需由中

日四技一下 國文(2/2)	一下之大學國文、國文、中國語文表達、本國語文、中文語文能力、中國語文能力表達、中國文學欣賞、中文鑑賞與應用、中文領域	心審查認定，才可抵免。
日四技二年級 人文藝術--文學 與文化(2/2)	世界文學欣賞、文學欣賞、文學與文化	1.請依據「103 學年度通識必修課程重修規定」辦理。(教務處網頁) 2.其他名稱之課程需由中心審查認定，才可抵免。
日四技一年級 歷史與文明--中國 通史(2/2)	中國現代史、中國近代史、史學領域、中國通史	
日四技二年級 公民社會與倫理 --公民社會(2/2)	中華民國憲法、國父思想、憲法與立國精神、公民社會概論	
日四技一年級 生命教育--自我 成長與生命關懷 (2/2)	生命教育概論	
日四技二年級 永續發展—人類 活動與地球環境 變遷(2/2)	自然與永續發展、人類活動與地球環境變遷	

通識選修課程對照表

通識選修課程	可用來抵免之選修課程	備註
一般類(人文及社會領域)	人文或社會科學領域	課程類別必須相同，且課程內容必須相近，由中心審查認定後，才可抵免。
美學類(藝術領域)	藝術領域	
科技類	自然科學領域	

「微積分」、「物理」與「物理實驗」抵免對照表

課程名稱 (學分/學時)	可用來抵免之課程	備註
工學院 日四技一上 微積分(4/4)	一上微積分(4/4)	1.如原校修讀為兩學期(3/3)且均及格者，則不足之2學分，必須以專業選修學分補足。
工學院	一下微積分(4/4)	

日四技一下 微積分(4/4)		2.其他情形，請參閱本校「103學年度大學部微積分重修規定」。(教務處網頁)
電資學院 日四技一上 微積分(3/3)	一上微積分(3/3)	請參閱本校「103學年度大學部微積分重修規定」。(教務處網頁)
電資學院 日四技一下 微積分(3/3)	一下微積分(3/3)	
商、管學院 日四技一上 微積分(3/3)	一上微積分(3/3)	1. 如原校修讀為兩學期(2/2)且均及格者，則不足之2學分，必須以專業選修學分補足。 2.其他情形，請參閱本校「103學年度大學部微積分重修規定」。(教務處網頁)
商、管學院 日四技一下 微積分(3/3)	一下微積分(3/3)	
日四技一上 物理(3/3)	一上物理、普通物理(3/3)	1. 如原校修讀為兩學期(2/2)且均及格者，則不足之2學分，必須以專業選修學分補足。 2. 其他情形，請參閱本校「103學年度大學部物理重修規定」。(教務處網頁)
日四技一下 物理(3/3)	一下物理、普通物理(3/3)	
日四技一上 物理實驗(1/3)	一上普通物理實驗(1/3)	請參閱本校「103學年度大學部物理實驗重修規定」。(教務處網頁)
日四技一下 物理實驗(1/3)	一下普通物理實驗(1/3)	

若申請抵免之課程未羅列於對照表內，通識教育中心將依申請者所附之課程大綱等資料審查認定。英文課程抵免問題，請依語言中心之規定辦理。

參、本校課程資訊查詢

1. 網址：

http://www.uch.edu.tw/web/index.php?option=com_wrapper&view=wrapper&Itemid=250

2. 查詢步驟如下：

步驟二：查詢條件請依照下列點選

- 學制：請點選“日四技”
- 科系：請點選“通識課程”
- 年級：請點選“3”年級

步驟三：左下方即會顯示出本學期所開設之通識課程清單

步驟四：點選課程後即出現課程相關資訊